

特首出席迪拜商貿論壇 簽三份合作備忘錄

【香港商報訊】記者馮仁樂報導：行政長官李家超當地時間8日抵達迪拜，繼續在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的訪問行程。當日晚上，李家超參與一個論壇時致辭表示，阿聯酋是香港在中東地區的最大貿易夥伴，香港商務及投資的大門一直向阿聯酋企業及投資者敞開，也希望雙方能簽署自貿協定。是次論壇雙方企業和機構交換了3份合作備忘錄，聚焦金融、科技和可持續發展。

冀與阿聯酋簽署自貿協定

李家超當日上午率領代表團到設於阿布扎比哈利法工業區的中阿產能合作示範園考察，並與中國江蘇國際經濟技術合作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宋勤波會面。隨後，李家超一行到阿布扎比港務局考察及出席午餐會，了解當地物產發展。

李家超當日下午啟程轉往迪拜訪問。傍晚，他與阿聯酋經濟部外貿國務部長Thani bin Ahmed Al Zeyoudi會面。李家超表示，阿聯酋企業和投資者從新能源和傳統能源，到智慧城市、交通、物流、金融科技和生物科技等領域，在香港都擁有無限機遇，期待兩地企業進一步探索「一帶一路」倡議下的合作機會。

其後，李家超出席由阿聯酋經濟部、迪拜商會、香港貿易發展局和香港駐迪拜經濟貿易辦事處合辦的香港—阿聯酋商貿論壇暨新春晚宴。李家超在論壇上致辭，向約300名當地政府代表和商界領袖等，推介香港獨特優勢和投資機會。他指，阿聯酋是香港在中東的最大貿易夥伴，2021年，香港與阿聯酋的貨物貿易總額按年增長35%以上，升至128億美元。香港期望與阿聯酋進一步深化合作，尤其在發展綠色和可持續金融方面，雙方政府已就簽署有關合作諒解備忘錄展開討論。

李家超又指，阿聯酋是「一帶一路」倡議的重要合作夥



李家超於2月8日在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迪拜出席香港—阿聯酋商貿論壇暨新春晚宴。圖為李家超（左三）、香港貿易發展局主席林建岳博士（左二）與迪拜商會主席Abdul-Aziz Abdulla Al Ghurair（右三）見證香港貿易發展局與迪拜商會交換合作備忘錄。

伴，中阿產能合作示範園、阿布扎比哈利法港，以及阿聯酋國家鐵路網的阿提哈德鐵路項目，都是中阿緊密合作催生的項目。香港的資本和多元化金融服務產品，可以支持阿聯酋的「一帶一路」項目，渴望與阿聯酋建立更牢固的經濟貿易和投資關係，相信兩地的貿易總額未來會持續擴大。

貿發局主席林建岳致辭時提到，「迪拜和香港在創造商機方面向來合作無間，在這次論壇上，我們已簽署了3份合作備忘錄，足證兩地之間充滿龐大合作商機。創造商機

一直是貿發局55年來的使命，我很高興能參與這些激動人心的時刻。」

其後，李家超與迪拜商會主席Abdul-Aziz Abdulla Al Ghurair見證香港及阿聯酋企業或機構之間交換3份合作備忘錄，涉及香港貿易發展局和迪拜商會；hpa何設計、庫瓦、Catalyst及馬斯達爾城（Masdar City）；香港科技園公司及沙迦科技研究創新園（SR TIP）。有關合作備忘錄將加強兩地之間的建築專業合作、創新科技合作和商貿往來。李家超將繼續訪問行程，於11日返港。

大灣區人才來港簽注有新政 內地9市6類人才本月20日起可申請

【香港商報訊】記者黃裕勇報導：粵港澳大灣區人才高地建設再獲新進展：2月20日起，包括傑出人才、科技人才、文教人才、衛生人才、法律人才等6類在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的人才，可通過申請人才簽注，便利與港澳進行科研及學術交流。特區政府歡迎內地當局宣布大灣區有關人才簽注新政，以便內地人才南下來港進行科研、文教、衛生、法律、商務等的交流訪問。

最長5年無限制往返

記者從廣東省公安廳獲悉，國家出入境管理局2月9日發布公告，為便利粵港澳大灣區人才從事科學學術交流活動，促進服務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發展，自2023年2月20日起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試點實施往來港澳人才簽注政策。

根據該政策，在粵港澳大灣區工作的內地6類人才可以申請往來港澳人才簽注。6類人才包括：傑出人才，即對灣區建設發展作出重大貢獻或者灣區急需的頂尖人才；科研人才，即灣區科研機構副高級以上職稱人員；文教人才，即灣區高等院校副高級以上職稱人員；衛生人才，即灣區副高級職稱以上衛生健康專業技術人才及衛生研究人員；法律人才，即參與在香港、澳門法律仲裁程序的內地仲裁員，處理內地與香港、內地與澳門投資爭端的內地調解員等；其他人才，即由灣區人才、科技主管部門認定的高層次管理和專業技術人員。

其中，傑出人才可申請有效期5年的人才簽注，科研、文教、衛生人才可以申請有效期3年的人才簽注，法律、其他類人才可以申請有效期1年的人才簽注。持證人在簽注有效期內可以不限次數往來香港或者澳門地區，每次在香港或者澳門停留不超過30天。上述6類人才可以根據實際需要，單獨或者同時申請辦理赴香港人才簽注和赴澳門人才簽注。

傑出人才可由本人向大灣區任一縣級以上公安機關出入境管理機構提出申請，其他5類人才應由本人向工作所在



往來港澳人才簽注式樣。國家出入境管理局供圖

國家出入境管理局昨日發布公告，本月20日起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試點，實施往來港澳人才簽注政策。

地的縣級以上公安機關出入境管理機構提出申請。人才簽注申請材料，和申辦手續，可通過國家出入境管理局、廣東省公安廳出入境管理局政府網站（http://www.nia.gov.cn/）或者12367服務平台查詢。

國家出入境管理局有關負責人表示，在粵港澳大灣區試點實施往來港澳人才簽注政策，是深入貫徹黨中央關於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決策部署，服務促進高水平開放，促進港澳地區長期繁榮穩定，深化內地與港澳交流合作的出入境政策創新舉措。政策的實施將有力促進灣區人才、技術等要素便捷高效有序流動，更好滿足灣區內人才之間交流交往的新需求新期待，為內地和港澳經濟社會發展注入新活力新動能。

港府歡迎內地推人才簽注

特區政府歡迎內地當局推出人才簽注，便利大灣區人才訪港。發言人表示，相較目前商務簽注的7天逗留期限，人才簽注將大大提高高資格人才訪港的便利性，如持人才簽注者同時符合較早前特區政府在2月1日起擴展的

「為來港參與指定短期活動的訪客提供入境便利先導計劃」，他們可以訪客身份在港參與指定短期活動而毋須申請工作進入許可。發言人形容，人才簽注的推出正值香港與內地全面通關，措施有助促進大灣區內人才互動，為香港以至整個大灣區注入更大的發展動能，達至互利雙贏。

根據現行安排，訪港內地居民必須持有有效的《往來港澳通行證》（俗稱《雙程證》）及相關赴港簽注。《往來港澳通行證》及赴港簽注的受理、審批及簽發屬內地當局的職權範圍。發言人指，新措施將促進香港進一步融入國家發展大局，便利人才在港匯聚交流，為進一步推動大灣區建設發展取得實質成果，特區政府會繼續與內地當局保持緊密溝通，以期在此良好的基礎上進一步推進大灣區人才交流和互動。

粵港澳大灣區11座城市除了香港、澳門之外，內地城市包括廣東省的廣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東莞、中山、江門、肇慶9市。

人才簽注種類

人才簽注分為5年、3年、1年多次有效往來香港、澳門簽注。

傑出人才

可簽發有效期5年，多次有效往來港澳人才簽注。

科研、文教、衛生人才

可簽發有效期3年，多次有效往來港澳人才簽注。

法律、其他人才

可簽發有效期1年，多次有效往來港澳人才簽注。

註：擁有人才簽注，可在簽注有效期內多次往來香港或澳門，每次在香港或澳門逗留不超過30天。

申辦流程

受理部門

傑出人才

應向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任一縣級以上公安機關出入境管理機構提交人才簽注申請，不受申請地限制。

科研、文教、衛生、法律及其他人才

應向工作所在地縣級以上公安機關出入境管理機構提交人才簽注申請。

六類人才類別

傑出人才

對灣區建設發展作出重大突出貢獻或者灣區急需的頂尖人才。

科研人才

灣區科研機構副高級以上職稱人員。

文教人才

灣區高等院校副高級以上職稱人員。

衛生人才

灣區副高級職稱以上衛生健康專業技術人才及衛生研究人員。

法律人才

參與在香港、澳門法律仲裁程序的內地仲裁員，處理內地與香港、內地與澳門投資爭端的內地調解員等。

其他人才

灣區人才、科技主管部門認定的高層次管理和專業技術人員。

申請材料

內地居民申請辦理人才簽注，應當提交符合相應人才類別的申請材料。

人才類別	申請材料
傑出人才	免提交人才證明文件
科研、文教、衛生人才	單位在職證明、副高級以上職稱證明
法律人才	單位在職證明
其他人才	單位在職證明、所屬行業領域管理崗位、專業資格等證明

資料來源：國家出入境管理局

時評

中國出入境管理局昨公告，為便利粵港澳大灣區人才從事科學學術交流活動，自2月20日起在大灣區內地城市試點實施往來港澳人才簽注政策，人才簽注持有可在有效期內多次往來港澳，每次停留不超過30天。相關政策打開方便之門，對促進大灣區人才交流往來再添利好，同時亦有助香港吸引更多高端國際人才匯聚。特區政府正致力面向全球「搶人才」，當中既有「引進來」的挑戰，更要有「留得住」的辦法，而香港「背靠祖國，聯通世界」，享有大灣區建設的廣闊發展空間和機遇，是對人才特別有吸引力之處。政府應用足用好灣區優勢，打造人才高地。

人才的重要性毋庸贅言。面對全球日益激烈的競

用足灣區優勢 打造人才高地

爭，香港除了大力培育更多本地人才，亦全面展開「搶人才」的工作，包括成立「人才服務窗口」，向來港人才提供「一站式」支援；推出「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優化現有多項輸入人才計劃，以及為持博士學位科研人員提供生活津貼等。目標是爭取在2023年至2025年期間，每年延攬至少3.5萬名、預計逗留至少12個月的人才。

營造一個好的經濟和社會環境，是吸納和留住人才的關鍵。本港擁有多方面傳統優勢，包括國際化、法治化、低稅率、自由港等，加上政府推出強有力政策，投入真金白銀資助，都為吸引人才提供了誘因。惟香港也存有一些短板，例如居住、生活、教育成本高昂，恐怕亦會令不少人才卻步，需要採取針對性措施，優配套，強服務，解決後顧之

憂，消除制約引才的不利因素。此外，對各類人才來說，更實際的問題是個人發展前景，香港須提供廣闊發展空間，營造大有可為的環境，讓人才才能一展所長，樂意留下來。

借助大灣區之利，香港可突破地理空間和本地產業結構、市場規模的限制，進一步提升競爭力，對吸引人才有事半功倍之效。《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提出，要建設國際人才高地，建立緊缺人才清單制度，定期發布緊缺人才需求，拓寬國際人才招攬渠道；加快建設粵港澳人才合作示範區，健全人才雙向流動機制，為人才跨地區、跨行業、跨體制流動提供便利條件，充分激發人才活力。香港與大灣區內地城市加強人才交流合作，優勢互補、協同發展，突破城市邊界，形成人才共引、人才共

享，必然帶來倍增效應，為人才擴展發展空間，提供更多機遇，有助香港聚天下英才而用之。

國家出台政策，在粵港澳大灣區工作的六類內地人才可申請辦理往來港澳人才簽注，是對香港的大力支持。內地的創新創業人才，日後申請來港方便很多。在「促進大灣區融合發展，共建優質生活圈」的進程中，包括香港在內的大灣區，對人才的吸引力不斷得到強化。同時，香港以大灣區為平台，亦能發揮「超級聯繫人」的優勢，吸引到更多海外人才、外國企業來港發展，為內地龐大的市場服務，實現良性循環。隨著香港與內地全面通關，進一步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單國和發揮好優勢，香港定會更有魅力，形成對海內外人才強烈磁吸效果。

香港商報評論員 蘇信